

**沙田區議會**  
**二零二三年度第五次會議記錄**

**會議日期**：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沙田政府合署四樓

沙田民政事務處 441 會議室

**出席者**

**出席時間**

**離席時間**

麥潤培議員(主席)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四十一分

冼卓嵐議員(副主席)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四十一分

鄭仲恒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四十一分

周曉嵐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四十一分

鍾禮謙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四十一分

許立桑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四十一分

林港坤博士

下午二時四十八分

下午四時四十一分

莫錦貴議員, BBS

下午二時四十八分

下午四時四十一分

衛慶祥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四十一分

李文輝先生(秘書)

沙田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列席者**

**職銜**

余懷誠先生, JP

沙田民政事務專員

伍永強先生

署理沙田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曾嘉怡女士

沙田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許建凡先生

沙田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梁子健總警司

香港警務處沙田警區指揮官

譚君宜總督察

香港警務處沙田警區警民關係主任

張康琳督察

香港警務處沙田警區情報組主管

陳家駒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沙田區環境衛生總監

馮淑文女士

社會福利署沙田區福利專員

## 列席者

王錦華女士

傅伯純先生

楊威多先生

陳巧賢女士

潘國忠先生

許綺薇女士

周廸生先生

葉錦明先生

吳翰禮先生

## 職銜

房屋署

物業管理總經理(大埔、北區及沙田)

地政總署沙田地政專員

地政總署沙田地政處行政助理/地政

規劃署沙田、大埔及北區規劃專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總工程師/北 2

教育局總學校發展主任(沙田)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沙田區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沙田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運輸署首席運輸主任/新界 1

負責人

主席歡迎各議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沙田區議會(區議會)二零二三年度第五次會議。

2. 主席告知與會者，有旁聽會議的市民在現場攝影、錄影和錄音。

3. 主席表示，他稍後會邀請議員就區議會轄下各委員會報告發表意見。如有需要，各委員會主席可作補充和分享對沙田區未來的展望。

## 請假事宜

4. 主席表示，區議會秘書處(秘書處)未有收到議員於會前提交書面請假。

## 通過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會議記錄

(會議記錄 STDC 4/2023)

5. 大會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 報告事項

### 沙田區議會轄下委員會報告

####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文件 STDC 30/2023)

#### 6. 衛慶祥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表示他於上次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交運會)會議提交“有關改善沙田區內行人通道事宜”提問。由於負責跟進第二輪“行人通道加建上蓋計劃”(行人通道計劃)的路政署和運輸署官員並沒有出席該次會議，有關部門的交運會常設代表未能充份回應他的提問；以及
- (b) 他認為委員會的議題應在委員會的層面解決。他提醒各政府部門代表應在會議召開前準備好會議所需資料，而負責的政府官員亦有責任出席會議解答議員的提問。

7. 副主席表示，根據《二零二三至二零二四年度沙田區巴士路線計劃》，運輸署建議延長九巴第 274P 號線的服務時間，預計於本年第三季落實。他欲了解有關建議的實際落實時間。

#### 8. 鍾禮謙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關注沙田機場巴士路線重組的安排。他表示現時龍運第 A41P 號線並未在欣安邨設站，鄰近居民需步行至錦鞍苑上車；
- (b) 他表示新增的龍運第 A42 號線會繞經獅子山隧道公路，並在世界花園和新田圍設中途站。他認為兩個巴士站均遠離世界花園和新田圍邨，對拉着行李箱的居民構

成不便，而且該處在繁忙時間亦時常塞車，影響行車時間。他表示早前已致函向運輸署反映，亦得悉沙田交通關注組同樣向署方反映了相關意見，希望署方可重新考慮龍運第 A42 號線的行車路線。此外，他亦請運輸署考慮在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公共運輸交匯處設中途站；以及

- (c) 他表示泥涌一帶將會有大型屋苑入伙，但現時區內的機場巴士路線並未覆蓋泥涌，他請運輸署考慮新增機場巴士路線，以便泥涌、白石和雅典居一帶居民來往機場。

9. 許立燊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希望有關部門儘快落實“人人暢道通行”第三階段計劃中有關在橫跨西沙路近頌安邨的行人天橋設立升降機的工程(結構編號：NF299)。由於該位置鄰近機場巴士中途站，設立升降機可方便居民攜帶行李乘車；
- (b) 龍運第 A41P 號線自從增設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人工島中途站後，有市民向他反映回程車經常在總站開出時已滿載乘客，以致在港珠澳大橋候車的乘客無法上車或需要站立至馬鞍山，他希望運輸署與巴士公司跟進有關事宜；
- (c) 他表示九巴第 87K 號線在早上繁忙時間(約早上八時三十分)經常出現脫班情況，以致市民無法在頌安巴士總站上車。他曾向運輸署和巴士公司反映有關問題，但情況未見改善，希望運輸署積極跟進；
- (d) 他表示不少馬鞍山居民在香港科學園(科學園)上班。然而，現時區內並未有全日運行的直通車往返科學園。雖然市民可在繁忙時間選擇乘坐九巴第 274P 號線往返馬

鞍山和科學園，但該路線的車費昂貴。他請運輸署考慮擴大轉乘優惠；以及

- (e) 他感謝各委員的支持，並表示若他在處理交通事宜上有任何不足之處，請各委員見諒。

10. 鄭仲恒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表示不少馬鞍山居民反映由馬鞍山往機場的交通並不方便，不少居民要先乘車到大圍，再轉乘“E”線巴士前往機場。他希望運輸署考慮增設往返馬鞍山和機場的“E”線巴士；
- (b) 他表示現時居於港鐵大水坑站以北一帶的居民需要繞路才可進入大水坑站。隨着錦駿苑等新屋苑落成，大水坑的人口將會上升。他請運輸署密切留意大水坑站的人流情況和附近的人口增長，考慮在大水坑站增設北行出口；以及
- (c) 他得悉欣安商場(第二期)和錦駿苑附近的商場即將落成，屆時運輸署會在附近增設巴士站。他希望運輸署與他保持聯絡，以便了解有何巴士路線將會經過新增的巴士站。

11. 主席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留意到部分政府部門代表未有在會議召開前準備充足資料。他請各部門代表留意有關情況；
- (b) 他表示運輸署早於去年已草擬好本年度的沙田區巴士路線計劃，認為署方應按照有關計劃擬定的時間落實延長九巴第 274P 號線服務時間；以及

- (c) 他認為現時馬鞍山的交通規劃未能應付區內不斷增長的人口，以致經常出現交通擠塞的情況。而在繁忙時間，由港鐵大學站往馬鞍山方向的巴士班次更經常出現脫班和車程過長的情況。他請運輸署留意馬鞍山的長遠交通規劃。

12. 運輸署首席運輸主任/新界 1 吳翰禮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回應衛慶祥議員的提問，他得悉運輸署負責行人通道計劃的相關組別同事未克出席會議但已向出席上次交運會會議的運輸署代表提供回應口徑，惟他理解有關代表在會上的表達尚有改善空間；
- (b) 據他了解，第一輪行人通道計劃分布全港各區，現時仍有超過一半的項目處於規劃、設計或施工階段，當中包括沙田樂景街的項目。運輸署和路政署現正致力推展第一輪行人通道計劃的項目，並會視乎項目的進展和可用的資源分配等因素，在第一輪計劃的項目正常有序地進行後，便會開展第二輪行人通道計劃的工作，並會適時展開諮詢；
- (c) 在延長九巴第 274P 號線服務時間的落實日期方面，他表示運輸署正與巴士公司商討運作細節，期望在二零二三年內落實有關安排；
- (d) 運輸署早前經秘書處向交運會的委員發放有關重組沙田區機場巴士路線服務的修訂建議。有關修訂建議涵蓋兩條現有龍運巴士路線第 A41 和 A41P 號線，以及兩條新增巴士路線第 A42 和 A46 號線。兩條新增路線預計於二零二三年第四季投入服務；

- (e) 就龍運第 A41P 和 A42 號線增加中途站點的建議，他表示會向運輸署負責離島區機場巴士路線的同事轉達有關意見；
- (f) 就增設來往泥涌和機場巴士路線方面，運輸署會因應地區人口變化和居民需求，適時檢討在西沙路一帶增設機場巴士路線的可行性；
- (g) 由於市民的生活已逐步復常，對前往港珠澳大橋和機場的服務需求上升，運輸署已要求巴士公司投放更多資源提供專營巴士服務，以便市民來往港珠澳大橋和機場；
- (h) 他得悉九巴第 87K 號線於上午繁忙時間在頌安巴士總站脫班的情況，亦已要求巴士公司積極處理有關事宜；
- (i) 在擴大轉乘優惠至來往馬鞍山和科學園的巴士路線方面，運輸署會向有關巴士公司轉達許立燊議員的意見，同時會繼續鼓勵巴士公司因應其營運及財務情況推出更多巴士轉乘優惠惠及乘客；
- (j) 就港鐵大水坑站增設北行出口，運輸署會與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探討有關建議的可行性；
- (k) 他表示欣安邨巴士站已落成，運輸署正與巴士公司研究調整巴士路線以途經該新增巴士站。他會適時向鄭仲恒議員提供有關資訊；以及
- (l) 在馬鞍山的長遠交通規劃方面，隨着區內的房屋發展，運輸署會因應實際的運輸和交通配套情況，適時與相關部門制訂區內的長遠交通規劃。

文娛康體及社區設施管理事務委員會  
(文件 STDC 31/2023)

13. 副主席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得悉沙田運動場將於本年十月初暫時關閉進行翻新工程，屆時區內的學校只能選擇在馬鞍山運動場舉行陸運會，他相信有關部門會積極協調有關使用情況；
- (b) 他表示過去不少人士在馬鞍山運動場不當使用揚聲器，產生大量噪音影響附近居民。他感謝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協助處理馬鞍山運動場的噪音問題；以及
- (c) 他認為康文署應在上次的文娛康體及社區設施管理事務委員會(文社會)會議上通知委員有關沙田運動場暫時關閉的事宜，而非只以電郵通知。他建議日後若有大型康樂設施需要暫時關閉，康文署應盡早通知委員。

14. 主席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表示雖然馬鞍山的人口不斷增長，但區內一直欠缺公營街市。他表示自上任以來一直與不同的社福機構和社區持份者研究有關區內的街市事宜。由於房屋署將街市經營權和管理權外判予私營公司，以致街市的租金昂貴，商戶只得將經營成本轉嫁予市民，導致買菜成本高昂。他認為在區內興建公營街市有助減低市場租金和市民的買菜成本；以及
- (b) 現時區內的私營街市分布不均，部分市民需要到遠離家居的街市買菜。



15. 鄭仲恒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表示欠缺公營街市除了導致私營街市租金和買菜成本高昂外，亦是導致店鋪非法擴展營業範圍(俗稱“店鋪阻街”)問題的根本原因。他希望邀請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和沙田民政事務處(民政處)一同巡視區內的街市，以了解商戶的營運方式和市民的需要；
- (b) 他希望康文署和食環署加強合作，積極處理公園的蚊患問題；
- (c) 他希望康文署加強宣傳“寵物共享公園”計劃，進一步推廣寵物共融的訊息；
- (d) 他認為康文署應盡早就沙田區運動場暫時關閉進行翻新工程的事宜通知委員；
- (e) 他希望在任期餘下的數個月內繼續與康文署保持緊密聯繫；
- (f) 他得悉康文署正着力推展公共遊樂空間改造計劃，期望改造後的兒童遊樂場可吸引更多兒童；以及
- (g) 他得悉衛慶祥議員一直關注沙田公園的單車阻街問題，促請康文署積極處理有關事宜。

16. 康文署沙田區康樂事務經理周迪生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他表示沙田運動場已使用多年，部分設施需進行大型維修以致需要關閉一段較長的時間。由於上次在文社會會議上討論的“康文署在沙田區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及設施管理匯報及計劃(二零二三年第二季至第三季)”只涵蓋本年六月至九月期間場地改善工程的報

告，故康文署未有在會議上通知委員有關沙田運動場將於十月暫時關閉的事宜。康文署已備悉議員的意見，日後若有大型康樂設施需要暫時關閉，會適時報告；

- (b) 康文署一直關注蚊患，不但會定期在公園進行控蚊工作，亦會適時諮詢食環署，以及在收到市民的意見時，按個別情況加強控蚊工作，例如增設滅蚊機和進行深度霧化滅蚊工作等。他表示今年的蚊患指數比去年低，情況理想；以及
- (c) 他感謝委員對“寵物共享公園”計劃的支持。在過去一年，區內的寵物公園及寵物共享公園已由八個增至14個。他期望隨着市民更加接受寵物共享公園的理念和寵物友善措施進一步推展，康文署可在區內物色更多適合的寵物共享公園場地。

17. 食環署沙田區環境衛生總監陳家駒先生表示食環署已在不同場合回應在馬鞍山區內興建公營街市的建議，他會再向總部反映議員的意見。

18. 署理沙田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伍永強先生表示備悉主席對於馬鞍山區內興建公營街市的意見，民政處會繼續與相關部門保持溝通。

#### 教育及福利委員會

(文件 STDC 32/2023)

19. 周曉嵐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欲跟進他於上次教育及福利委員會(教福會)會議提交的“有關沙田區課後託管服務及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事宜”提問。他表示現時沙田區的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支援計劃)是由單一服務機構營辦，擔心有關

機構所招募的社區保姆只集中在部分區域，服務範圍未能覆蓋整個沙田區；以及

- (b) 他表示沙田區居民對託兒服務的需求殷切，建議社會福利署(社署)未來引入更多營辦機構負責各小區內的暫託服務。

20. 鄭仲恒議員表示馬鞍山的人口增長迅速，欲了解社署有否增加福利設施的長遠計劃，以及增加長者日間託管和照顧服務的計劃。

21. 主席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感謝社署一直對區內福利需要的關注和投入，以及定期向區議會匯報有關工作進度和規劃；
- (b) 他表示在是次會議前收到社署的電話，以跟進他於上次教福會會議上要求署方就社區保姆的分布情況提交補充資料的事宜，惟他因工作緣故未有接聽有關電話；
- (c) 他認為社署已投放大量資源為照顧者提供支援，但是長者的照顧者在生活上仍遇到不少困難。長遠而言，他期望社署可將資源投放在長者地區中心，讓中心可即時向照顧者提供適切的協助；
- (d) 他期望地區服務及關愛隊伍屆時能與議員緊密合作，為有需要人士，如隱蔽長者提供適切的支援；
- (e) 他表示到了二零三零年，全港人口中每四人便有一名長者。早前區議會到首爾進行外訪時，了解到當地的長者福利政策和安老服務相當完善。他認為香港發展安老服務的最大困難是欠缺土地資源。他表示沙田區人

口稠密，長者數目亦不斷上升，認為有迫切需要改善安老服務；

- (f) 他建議社署進一步推廣「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計劃」(社區券計劃)，並向現時參與社區券計劃的機構增撥資源，以聘請額外人手如物理治療師、護士和社工等專業人士，提供更穩健和有質素的照顧服務。他認為現時私營機構提供的社區券服務欠缺規管；以及
- (g) 他讚賞教育局、食環署和社署在每次會議前都做好充足準備，亦感謝社署沙田區福利專員馮淑文女士一直以來的協助。

22. 鍾禮謙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對教福會的常設部門代表，包括教育局、社署和房屋署在過去接近四年與委員的合作和交流表示感謝；
- (b) 他認為教育局和社署在地區上執行政策的成效顯著，惟他希望相關部門將委員在教福會會議上的意見轉達予總部；
- (c) 他表示教育局曾在本年七月的教福會會議上與委員分享在處理沙田區學校訓育問題上的措施。他認為學生是社會未來的棟樑，學校應重視他們的成長經歷。他理解教育局實行以學校為本的方針，但希望當發現有學校的訓育手法出現問題時，教育局可適當提醒學校；以及
- (d) 他感謝各委員在過去四年的努力。他表示教福會曾討論有關精神健康、學校訓育、福利設施空間不足和少數族裔支援等社會主流較少討論的議題，期望各委員日

後繼續秉持人本服務的精神，使無權者和無勢者的聲音得到社會重視。

23. 社署沙田區福利專員馮淑文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她表示現時沙田區的支援計劃由一個營辦機構負責，其服務範圍覆蓋整個沙田區。該機構目前在沙田區已招募的社區保姆分布小瀝源、馬鞍山、大圍、沙田市中心等各小區，除設有中心託管小組外，亦會為有需要的家庭提供具彈性的家居日間幼兒照顧服務；
- (b) 目前沙田亦有非政府機構在不同的分區以“自負盈虧”及“收費模式”營辦課餘託管服務及加強課餘託管服務，為就讀小學的兒童提供照顧/支援及延長時間服務。當中 20 間非政府機構透過社署「課餘託管收費減免計劃」為有需要的低收入家庭提供全免、半費減免或三分一減免的資助；

[會後備註：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沙田區參與社署「課餘託管收費減免計劃」的非政府機構託管單位將增至 21 間。]

- (c) 就六歲以下的兒童，部分區內獨立幼兒中心和幼稚園暨幼兒中心亦為有需要的幼兒提供全日、半日或每節兩小時的暫託幼兒照顧服務及/或延長時間服務，以協助需要處理突發事情或其他事宜的家長或照顧者，以及滿足有需要的家庭和在職父母。服務時間覆蓋星期一至六；
- (d) 為回應社會對日間幼兒照顧服務的殷切需求，政府在《2022-23 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檢討支援計劃的實施模式及成效，並會適時公布檢討建議；

- (e) 社署會因應馬鞍山人口增長制定合適的福利政策，並繼續以多管齊下的方式增設相關福利設施；
- (f) 社署會繼續加強宣傳社區券計劃，亦會鼓勵更多持份者參與成為服務提供者。社署會繼續按已制定的機制監管參與計劃的機構，以確保服務質素；
- (g) 社署正逐步優化社區券計劃，包括容許社區券持有人可同時向兩個認可服務單位選購服務以增加使用社區券的靈活性，以及將社區券的適用範圍擴展至輔助科技產品租借服務以提升長者的生活質素和減輕照顧者的壓力；
- (h) 她表示支援照顧者將會是社署在未來三年的發展重點，沙田區福利辦事處亦積極推動不同地區活動及透過資助區內福利服務單位開展多個協作計劃，以支援照顧者。同時，社署致力與不同持份者，包括社福機構和政府部門(如房屋署)合作，以發掘和支援隱蔽長者；以及
- (i) 她感謝議員對社署在地區工作及服務市民方面的肯定及欣賞，表示會將議員的意見向總部反映。社署會繼續與地區不同的持份者合作。

24. 規劃署沙田、大埔及北區規劃專員陳巧賢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針對本港人口老化問題，規劃署在規劃土地發展時會盡量預留土地發展社福設施，包括在發展公營房屋時提供不少於 5% 的住用樓面面積發展社福設施；

- (b) 規劃署在上次發展、房屋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發衛會)會議中提出修訂《沙田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 S/ST/36》。擬議的修訂包括不少社福設施的項目，當中亦包括不少提供長者服務的設施，例如在改劃前火炭平房區用地作公營房屋發展及石門商貿區的兩幅用地作商業發展時，將提供社福設施；而在改劃小瀝源插桅杆街用地作私營房屋發展時，亦會提供長者日間護理中心；以及
- (c) 規劃署會與房屋署和社署配合，提供適合的空間發展社福設施。

25. 教育局總學校發展主任(沙田)許綺薇女士感謝議員的讚賞。她表示教育局會繼續與學校保持緊密溝通，並強調教育局會以學生的利益為主要考慮。

發展、房屋及環境衛生委員會  
(文件 STDC 33/2023)

26. 鄭仲恒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感謝規劃署在發衛會會議上詳盡介紹區內的規劃和發展；
- (b) 他期望日後大綱圖則的諮詢可更全面，規劃署除了可諮詢區議會意見外，亦應向區內居民宣傳有關規劃事宜。他認為馬料水填海工程的諮詢不足；
- (c) 他再次表示希望與相關部門一同巡視區內的街市，以了解商戶的營運方式和市民的需要；以及
- (d) 他感謝食環署一直以來的協助。

27. 許立燊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關注活化火炭和大圍明渠項目。他表示九月初香港曾經歷極端天氣，大圍明渠損毀嚴重。他昨天曾到大圍明渠視察，雖然水務署的工程人員正修復受損部分，但明渠仍然可見災後破壞痕跡；
- (b) 他表示早前到首爾外訪時了解到清溪川的活化工程成效顯著，得悉韓國政府於二零零三年花費超過 60 億港元進行有關活化工程；以及
- (c) 他欲了解渠務署對活化明渠的願景。他請有關部門留意大圍明渠一帶設有中華電力有限公司的電纜橋，而過去設於元朗河道上相類似的電纜橋曾發生意外，導致新界西北大停電。現時在未興建休憩設施的情況下，大圍明渠在遇上暴雨時已出現氾濫，當有關優化設施落成後，他擔心會引起安全隱患。他請渠務署重新規劃或暫停活化大圍及火炭明渠項目，以免當計劃完成後，造成安全隱患。

28. 周曉嵐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欲了解火炭山尾街興建聯用綜合大樓的項目預計於何時展開。由於項目對區內的居民和檔戶造成重大影響，他希望相關部門能提供更確實的落成時間表；
- (b) 他得悉政府有意在火炭進行大型規劃，以容納更多人口。他請相關部門留意火炭的對外交通主要依賴火炭路，若其交通規劃未有改善，或會令火炭的交通問題進一步惡化。他認為交通規劃須具前瞻性；



- (c) 他認同活化火炭和大圍明渠有助美化社區，惟他認為明渠的主要功能是排洪。隨着全球暖化加劇，極端天氣頻仍，提升本港整體排洪的能力當為首要考慮。他表示本港九月的連場暴雨引致沙田區內多處水浸，造成人命和財物的損失，反映了排洪的重要性。他希望渠務署重新考慮是否需要繼續發展活化大圍及火炭明渠項目；
- (d) 他表示發衛會曾討論有關區內的環境清潔、衛生、醫療、房屋規劃和社區發展等議題，並致力促進各部門就區內事務合作及交流地區意見。他認為由下而上的模式有助部門根據市民所需制定政策；
- (e) 他讚賞食環署一直積極處理區內的蚊患和鼠患問題，期望食環署會繼續與各持份者保持溝通；
- (f) 他表示都市固體廢物收費將於明年實施，由於會對市民日常生活造成影響，有關措施的落實須多方面配合，例如推動環保回收和加強執法等。他寄望相關部門加強協作和與市民保持溝通；
- (g) 他表示發衛會曾討論拆卸車公廟路與美田路交界處現有的“八爪魚”天橋北端的部分有蓋行人天橋、自動扶手電梯及樓梯等工程。他表示雖然不少市民持反對意見，但最終工程仍然落實。上述事件顯示前期諮詢的重要性，他認為應從中汲取教訓；以及
- (h) 他表示近年地政總署重組架構，期望日後地政總署能更快回應市民需求。他認為地政總署處理政府土地管理和樹木修剪等事宜需時較長，而其承辦商在個案管理的績效亦有待改善，期望地政總署日後積極改善上述情況。

29. 陳家駒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他感謝議員的讚賞。他表示過去數年，議員給予食環署很多寶貴的意見，食環署未來會繼續努力。此外，他表示如有需要與議員巡視街市，署方可於會後安排；
- (b) 他表示食環署一直就火炭山尾街興建聯用綜合大樓的項目與周曉嵐議員保持聯絡，若有更確實的時間表，會適時通知議員；
- (c) 在處理區內蚊患問題方面，他感謝康文署和有關部門的協助，使本年的蚊患指數有所改善；
- (d) 在處理區內鼠患問題方面，食環署會繼續與持份者保持溝通和提供技術支援，積極處理有關問題；以及
- (e) 在實施都市固體廢物收費方面，食環署正為垃圾站進行改善工程，以配合有關措施的落實。若總部有進一步的資訊，會適時向區議會匯報。

30. 陳巧賢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她感謝委員在上次發衛會會議上就修訂《沙田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 S/ST/36》提出寶貴的意見，規劃署已於會後提交補充資料；
- (b) 就周曉嵐議員關注的擬議火炭房屋發展範圍內具保育價值的物種，規劃署已於補充資料內臚列有關資料；
- (c) 就石門和小瀝源內的重型貨車泊位事宜，規劃署已向運輸署查詢其顧問公司就有關議題進行的調查研究，確認該處有足夠的重型貨車泊位；

- (d) 政府一直重視商用車輛泊車位的供應，並一直積極推展一系列短期及中長期措施以盡量滿足商用車輛的泊車需求；
- (e) 她得悉土木工程拓展署(土拓署)正就馬料水填海工程進行研究，預計會在二零二四年內完成。土拓署會適時交代研究結果；
- (f) 就火炭山尾街興建聯用綜合大樓的項目，政府產業署得悉委員關注項目的落成時間。由於部門正進行相關的規劃和審批程序，項目的具體落實時間暫有待提供；以及
- (g) 就火炭的交通規劃方面，她表示當局在進行土地用途改劃前會評估區內的交通情況，並就有關情況提出適當的改善建議。

31. 沙田民政事務專員余懷誠先生表示，就活化大圍和火炭明渠項目，秘書處會向渠務署轉達議員的意見，下屆區議會繼續處理有關事宜。

[會後備註：秘書處已向渠務署轉達議員的意見。]

32. 大會備悉上述四份委員會報告。

## **資料文件**

地區管理委員會報告  
(文件 STDC 34/2023)

33. 周曉嵐議員表示民政處在近期颱風襲港期間能迅速處理區內塌樹個案，他對民政處的支援工作表示讚賞。他指出在月初出現連場水浸後，沙田區不少基建設施出現嚴重損毀，他請民

政處協調和統籌渠務署、沙田地政處(地政處)和相關部門，透過到場視察和與市民會面，商討區內屋苑於災後的善後事宜。

34. 鄭仲恒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發現在臨近區議會選舉期間，區內有不少直幡、橫額和旗幟懸掛在非地政總署規定的指定地點，部分直幡擺放的位置更會遮擋單車使用者的視線。他請民政處協助處理有關事宜，以保障道路使用者的安全；以及
- (b) 他表示於慶祝國慶和回歸期間，他在區內曾發現節慶裝飾損毀及掉落在地面上，有機會令市民受傷。他請民政處監督承辦商及時修復損毀的裝飾。他表示經常在港鐵烏溪沙站附近的天橋發現有關情況。

35. 余懷誠先生表示就風災後的處理，民政處一直與相關部門保持密切聯繫，並強調市民的安全是政府的首要關注點。他呼籲議員如有任何相關個案，可將詳情轉介民政處，處方會按既定的機制適切跟進。

36. 地政總署沙田地政專員傅伯純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他表示雖然地政處並非工務部門，但當區內出現基建受損的情況，處方會與其他部門協商，並盡量提供協助；
- (b) 就已知的塌樹個案，地政處收到相關投訴後已儘快處理，而部分具潛在危險的個案亦已轉交地政總署轄下專責小組評估，該小組會以風險為本的原則，按優次處理；以及
- (c) 根據現行的指引，與選舉有關的宣傳品須在指定地點懸掛。若直幡懸掛在屬於其他政府部門管理的地點，地

政處會將個案轉介至有關部門跟進；而在一般政府土地懸掛的直幡，處方會轉介食環署跟進。就處理違規懸掛的國旗，一般會在負責部門收集有關旗幟後，轉交民政處跟進。

37. 民政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許建凡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根據現時有關區議會選舉的活動指引，與選舉相關的直幡不得懸掛在路邊的欄杆上。民政處若接獲投訴，會轉介予相關部門儘快移除有關直幡。若直幡上印有候選人的名字，民政處亦會聯絡相關人士，提醒他們遵守與選舉有關的法例和活動指引；以及
- (b) 至於懸掛慶祝國慶和回歸裝飾的安全問題，民政處十分注重節慶裝飾的安全性，並會研究有關地點是否適合懸掛裝飾和評估裝飾掉落的風險。就鄭仲恒議員提及在烏溪沙觀察到的懸掛節慶裝飾情況，民政處會派員到現場視察和評估風險。他強調民政處在宣傳節慶氣氛的同時亦會確保展示品的安全性。

38. 陳家駒先生表示食環署會按一貫做法處理違規懸掛的直幡和橫額。由於宣傳品擺放的地點由不同部門管理，署方在證實有關宣傳品屬違規後，會與相關部門採取跟進行動。如有需要，議員可向食環署提供個案詳情，以便跟進。

39. 主席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表示即使區議會選舉提名期尚未開始，整個馬鞍山已經常出現懸掛在違規位置的宣傳旗幟；以及
- (b) 他請議員向民政處、地政總署和食環署提供出現違規直幡的地點，以便跟進。

40. 衛慶祥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表示最近有沙田頭村和桂地村村民向他反映，自九月初超強颱風蘇拉襲港後已三星期，但地政處仍未清理村內的塌樹，他欲了解原因為何及有關工作是否外判予承辦商跟進。他表示已向村民解釋若有迫切性，消防處會處理，惟清理塌樹並非消防處的職責。他欲了解食環署和地政處在處理塌樹事宜方面的分工；
- (b) 他表示上述村民曾向 1823 作出投訴，他曾將有關投訴的檔號提供給地政處跟進，惟他得悉處方最後將個案轉介予承辦商跟進。他認為處方應更迅速處理塌樹問題；
- (c) 他表示最近有多石村村民向他反映家中曾遭爆竊，他欲向警方了解自香港與內地全面恢復通關以來，沙田區的爆竊案情況有否惡化；
- (d) 他表示前任香港警務處(警務處)沙田分區指揮官積極處理區內交通事宜，亦不時與不同持份者會面，他認為現時警方的工作有所鬆懈；
- (e) 他表示以往沙田新城市廣場經常出現店舖盜竊案，他欲了解新落成的圍方有否出現同樣情況；以及
- (f) 他表示早前有多石村村民向他反映，安裝於村內垃圾收集站的網絡攝錄機並沒有錄影功能。他欲向食環署了解其在 17 個沙田區非法棄置垃圾黑點安裝的網絡攝錄機有否錄影到非法棄置垃圾的個案，以及署方有否透過有關錄像記錄成功作出檢控。

41. 鍾禮謙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表示近期區內各類劫案和爆竊案數目有上升的趨勢。由於鞍祿街公園面積較大和燈光較暗，方便小偷下手，不時有市民向他反映曾被盜去財物。然而，亦曾有市民反映自己曾成功阻攔小偷，惟當他們到警署報案時，警員卻表示由於他們沒有實際的財物損失，未能成功立案。他欲了解是否要有財物損失警方才會受理案件，以及警方有沒有措施改善以上情況；以及
- (b) 他讚賞民政處舉辦的“海星灣清潔扮靚靚”活動有助提升居民對自然環境的保護意識，惟他請有關部門留意在烏溪沙和海星灣一帶有不少非法佔用土地的情況，例如搭建非法構築物、存放水上活動設施如獨木舟、非法開墾樹林、經營非法燒烤場和將寮屋用作其他用途等。他欲了解地政處有何措施改善上述情況，以及實行有關措施的具體時間表。

42. 陳家駒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他表示食環署會按既定指引與相關部門協作處理塌樹問題。一般而言，若發現塌樹的情況，管理有關地點的部門會作出跟進；
- (b) 在九月初的超強颱風蘇拉襲港後，食環署曾接獲康文署要求協助清理區內折斷的樹枝。署方已跟進大部分的個案，剩餘兩個地點是由於垃圾車無法駛近，故署方暫時未能清理；以及

[會後備註：剩餘兩個地點的樹枝堆積已被移走。]

- (c) 他表示早前收到衛慶祥議員的來電查詢多石村垃圾收集站的網絡攝錄機，署方已回覆有關攝錄機運作正常。

如有需要，相關部門可按既定程序向食環署索取錄像記錄。

43. 傅伯純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地政處於本年九月二十日收到衛慶祥議員要求處理塌樹的來信後，隨即將個案轉介相關的斜坡管理部門處理，預計可於本年十月完成清理工作；
- (b) 處方已處理區內大部分塌樹。他強調已轉交地政總署轄下專責小組的潛在危險個案，會以風險為本的原則，按優次處理；
- (c) 就烏溪沙一帶非法佔用政府土地的情況，地政總署現時只能夠引用《土地(雜項條文)條例》(第 28 章)進行執法行動。根據該條例，地政總署須於被非法佔用的政府土地張貼通知，要求佔用人士在不少於一整天的限期內儘快清走佔用政府土地的雜物。若有關人士在限期屆滿前已移除相關雜物，並於其後重新將雜物擺放在政府土地上，地政總署須再次發出通知。因此，該條例主要是處理非法佔用政府土地的建築物 and 構築物，而並非高流動性物件(如帳篷和垃圾)。因此，引用該條例處理非法佔用沙灘有一定的難度；以及
- (d) 如發現有寮屋用作其他用途，他請議員提供詳情，以便地政處處理。

44. 警務處沙田警區指揮官梁子健總警司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沙田警區共錄得 30 宗爆竊案，比二零二二年下半年多 7 宗，涉事地點包括私人屋苑(15 宗)、村屋(7 宗)、公共屋邨(4 宗)、別墅(3 宗)和商舖(1 宗)，警方共破獲其中 2 宗案件；



- (b) 沙田警區透過執法和宣傳打擊爆竊案。在執法方面，沙田警區聯同相關部門在今年首兩季共進行了 22 次“躍天”的聯合行動。在行動中，沙田警區軍裝人員聯同政府飛行服務隊直升機，於區內爆竊黑點的上空進行高姿態高空巡邏，而地面人員亦設置路障，並於鄉村及山邊地區進行掃蕩和搜捕疑犯；
- (c) 在宣傳方面，沙田警區向市民派發反爆竊的防罪單張及由沙田警區針對家居爆竊而精心設計的「防爆孖寶」，而警民關係組的同事亦會到發生爆竊案的地點向相關的物業管理公司、村代表和居民宣傳反爆竊，以提升市民的防罪意識；
- (d) 他表示沒有自香港與內地全面恢復通關後沙田區爆竊案的統計資料，惟他表示在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沙田區的爆竊案數字確實有上升趨勢；
- (e) 他表示會提醒現任沙田分區指揮官葉寶玲警司就區內的交通事宜與地區持份者保持溝通；

[會後備註：葉寶玲警司曾與衛慶祥議員於公開場合見面及討論區內事宜。而就衛慶祥議員的要求，雙方曾相約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九日會面，及後因事順延。]

- (f) 在沙田市中心違例泊車(違泊)的投訴方面，沙田警區在二零二二年共接獲 455 宗投訴，比二零二一年的 702 宗減少 35%，他認為二零二二年的違泊數目減少是由於去年年初的第五波疫情令市民減少外出所致。沙田警區在本年首八個月共錄得 485 宗違泊投訴。沙田警區於二零二一年在沙田正街共發出 4 541 張定額罰款告票，而在二零二二年則發出 4 563 張告票；

- (g) 在店舖盜竊案方面，沙田警區在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共接獲 249 宗店舖盜竊案，比二零二二年下半年多 34%，其中 134 宗案件成功破案，共拘捕 130 人，當中近四成被捕人士是 60 歲以上。盜竊食品佔所有店舖盜竊案的 57%。店舖盜竊案發生的地點包括超級市場(114 宗)、商舖(49 宗)、個人護理店(48 宗)、便利店和百貨公司等。警方留意到部分超級市場將食品和貨品擺放在近出口位置，容易讓賊人下手。每當超級市場出現盜竊案後，沙田警區會聯同總區防止罪案組的同事向有關商戶作改善建議，但由於商戶有個別考慮，警方的建議暫未獲接納；
- (h) 他表示圍方在本年七月二十二日開幕，有關商場在七月並沒有發生店舖盜竊，而在八月和九月則分別有四宗和兩宗店舖盜竊案。沙田警區會透過加強巡邏、針對性宣傳和情報主導打擊店舖盜竊案；
- (i) 他表示在圍方開幕前五個月，沙田警區已與圍方和柏傲莊的管理人員商討圍方開幕後和柏傲莊入伙後的交通管理事宜。在圍方開幕前兩星期，商場附近開始出現交通擠塞的情況，警方亦不時發現有大量貨車同一時間駛入附近範圍，而車公廟路亦出現安排上落貨的違泊貨車，警方會透過執法和交通規劃處理有關事宜；以及
- (j) 他請鍾禮謙議員提供有關市民遭遇劫案但未能成功報案的個案詳情，以便警方跟進。

[會後備註：警方曾於會後向鍾禮謙議員查詢並要求相關人士提供個案詳情，但鍾禮謙議員表示該人士拒絕提供任何資料予警方跟進。]

45. 鍾禮謙議員進一步解釋在烏溪沙一帶發現的雜物大多並非高流動性的物品，而是雪櫃和冰櫃等大型電器。他請地政處參考其他分區地政處的做法，改善非法佔用政府土地的情況。

46. 余懷誠先生表示地政處需按現時法例處理非法佔用土地的個案。他表示民政處會協助地政處執法，例如民政處在過去數月進行兩次跨部門執法行動。民政處會繼續關注有關事宜，如有需要會透過跨部門行動和其他措施，改善上述非法佔用土地的問題。

47. 傅伯純先生備悉鍾禮謙議員的意見，他稍後會派員到烏溪沙一帶視察，盡力處理違規個案。

48. 許立燊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關注區內的違泊單車事宜。他表示位於頌安邨行人天橋底的公共單車停泊處出現濫用的情況，長期有“死車”停泊在該處，而位於耀安邨的單車停泊處亦出現同樣情況。他請相關部門採取聯合執法行動；
- (b) 他請運輸署備悉他就馬鞍山來往科學園的交通提供轉乘優惠的意見；以及
- (c) 他表示城巴有限公司(城巴)將會承包五條往返十四鄉和馬鞍山的巴士路線。由於城巴並沒有在沙田附近設車廠，一旦有關巴士出現故障，將會對往返十四鄉和馬鞍山的交通造成嚴重影響。雖然城巴承諾會為以上五條新路線安排新型巴士，以減少故障和脫班，他請運輸署和警方留意有關情況。

49. 副主席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表示近日有一間速遞公司在火炭牛湖托街近華樂工業中心開業，他欲了解警方除了在該處向違泊車輛發出告票外，還有否進行其他執法行動；
- (b) 他感謝各政府部門和議員在過去數年的合作。他感謝食環署積極處理區內的鼠患和蚊患問題、社署在過去數年向他提供的協助、康文署就議員反映的意見迅速回應並改善，以及警務處積極跟進議員在區議會會議上提出的意見；
- (c) 他表示議員選擇在區議會會議上向部門反映意見是為了留下記錄，他認為部分部門在開會前未有充足準備，以致浪費了寶貴的會議時間。他請各政府部門以後在區議會會議召開前做足準備，有需要時亦可在會前與議員釐清其關注事項，以節省會議時間；以及
- (d) 他表示現屆議員可和睦地商討巴士路線事宜。他認為來屆區議會需要在為區內居民爭取福利和精簡會議時間之間作出平衡。

50. 許建凡先生表示會向沙田區處理違例停泊單車工作小組轉達許立燊議員就頌安邨和耀安邨的違泊單車事宜的意見，以便工作小組安排聯合清理行動。

51. 吳翰禮先生感謝許立燊議員對十四鄉新增專營巴士路線的關注，他表示運輸署已就營運有關路線的安排，包括所需的設施、車廠和司機投放等事宜與巴士公司協商，以確保巴士公司可提供適切的巴士服務予沙田、馬鞍山和大埔的居民。

52. 梁子健總警司表示在過去三個月，沙田警區在牛湖托街共發出 63 張定額罰款告票。上述地點出現違泊的主因是道路設計狹窄，警方會積極與相關持份者商討解決方案。

53. 主席表示預期是次會議是本屆區議會的最後一次會議。如日後有其他會議安排，請秘書處屆時通知議員。他認為自擔任區議會主席以來，他已盡力與政府部門就不同事宜交流。他感謝各位議員一直就地區事務提供意見。主席宣布會議結束。

54. 會議於下午四時四十一分結束。

[會後備註：政府於本年九月二十八日公告全港區議會由本年十月十七日起暫停運作。]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15/15/1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